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ming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新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9)

有關建議按非包銷基準
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
每持有一(1)股經調整股份
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
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新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三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股本重組；及(ii)按非包銷基準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一(1)股經調整股份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釐定參與供股的權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從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期間進行（包括首尾兩日），而供股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將維持不變。供股之預期時間表（除另有指明者外，下文提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預期修訂如下：

預期向合資格股東寄發章程文件 (及倘為不合資格股東而言,則僅寄發 供股章程)日期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日期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星期四)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 (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公佈補償安排所涉及的未獲認購 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 供股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五)
配售期開始(如有任何未獲認購 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供股股份)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一)
根據補償安排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之最後時限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一)
供股成為無條件的最後時限及 配售截止日期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星期二)下午四時十分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配售事項結果 及淨收益)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供股結算及配售事項完成日期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三)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
或退款支票（倘終止）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三）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如有）或
不合資格股東（如有）支付淨收益

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星期三）

上述時間表僅作指示用途，可予延長或修改。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預期時間表的任何其後變動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曹志強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承守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志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慧恩女士、黃春蓮女士及李彥雯女士。